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5年12月8日

目 录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议案一、《关于将已结项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10
议案三、《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并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 23
议案四、《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27
议案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9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其代理人的合 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 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 三、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及相关人员于会议正式开始前 20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未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未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予参加会议,会议开始后停止办理登记签到手续。

四、股东出席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规则。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股东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务组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五、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时,应在会议正式开始前的 20 分钟内向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会务组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 先后,安排股东发言。

六、每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会主要议题,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3分钟,股东会安排总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半小时。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股东违反前款规定的发言、与本次股东会议题

无关或将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可以 拒绝回答。

七、股东会的所有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八、现场投票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律师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九、参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以其所持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审议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意见,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对应的选项栏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视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
- 二、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三、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8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玉兰大道66 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六、会议出席对象:

-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2、截止至2025年12月2日(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七、会议议程:

- 1、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2、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开始;
- 3、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或其代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并向股东

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4、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会须知;
- 5、推举负责股东会议案表决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 6、宣读股东会审议议案:
 - (1)《关于将已结项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3)《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并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
 - (4)《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
- (5)《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股东发言和提问;
- 8、股东或其代理人投票表决;
- 9、工作人员计票和监票;
- 10、现场休会,工作人员统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 11、复会, 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12、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13、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4、与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在有关会议记录、决议上签字;
- 15、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将已结项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前期予以结项,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3.84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12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99.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1.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07.0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855.8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6,751.2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3月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185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概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延期的议案》。"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于 2021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高对股东的回报,公司将"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结存金额分别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尾款后,剩余金额全部用于新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将原徽商银行肥西桃花支行账户中存放的 5,187.02 万元、原中国建设银行黄山西路支行账户中存放的 4,793.50 万元转入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8 日、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 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 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将"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存募集资金 252.9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及利息 净收入)全部用于另一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募投项目变更前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日期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	14,974.06	11,473.95	2021年3月(已结项)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 备产业化项目	9,500.70	5,926.42	2021年3月(已结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42.20	9,595.12	2026年3月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934.33	2,908.45	2022 年 3 月(已结项)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 目	不适用	9,980.52	2025年3月(已结项)
合计	36,751.29	39,884.46	_

三、已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 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于 2021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延期的议案》,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2021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3)、《泰禾智能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4)。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6)。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2025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泰禾智能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

(二) 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已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对应募投项目	银行账号	余额
微商银行肥	合肥泰禾智能科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		7.43
西桃花支行	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027301021000015903	0.00
中国建设银 行黄山西路 支行	合肥泰禾智能科 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工业机器人及其自动化成套 装备产业化项目	34050148880800000368	5.65
中国银行合肥望江西路 支行	合肥泰禾智能科 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181262053406	190.76
合计	_	_	_	203.84

注: 徽商银行肥西桃花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对应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营销服务体

系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结项。

(三)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次已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 投资总额①	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②	利息收入与理财收 益扣减手续费后净 额③	节余募集资金 ④=①-②+③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	11,473.95	11,467.68	1.16	7.43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 备产业化项目	5,926.42	5,924.76	3.99	5.65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908.45	2,908.45	0.00	0.00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 目	9,980.52	9,831.19	41.43	190.76
合计	30,289.34	30,132.08	46.58	203.84

注: 利息收入与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后净额指对应募投项目结项后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金额。

四、已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已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203.84 万元,主要系尚需支付的项目合同尾款、质保金以及利息收入与理财收益。

由于上述尾款结算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203.84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在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毕后,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已结项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安排,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经营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议案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变化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公司拟将"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21,909.37 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变更投向,用于"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35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329,75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05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08.6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4,449.3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05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 金额	投资进 度	募集资金余额
1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 业化项目(一期)	30,058.00	30,058.00	9,018.63	30.00%	21,909.37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0.00
	合计	35,058.00	35,058.00	14,018.63	_	21,909.37

注:1、募集资金余额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

2、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5,184万元对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海智能")进行第一期增资(其中6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4,534万元计入资

本公积)。截至2025年9月30日,第一期增资金额中已投入9,018.63万元,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卓海智能募集资金专户。

3、2025年1-9月,公司对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未新增募集资金投资的主要原因为煤炭市场持续低迷导致下游对固定资产投资意愿下降,卓海智能现有产能已满足当前业务的需要,加之其持续亏损的经营现状,为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及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未继续对该项目进行投资。

(三)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变化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公司审慎决策,拟将"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21,909.37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变更投向,用于"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实施主体由卓海智能变更为卓海智能和安徽阳光优储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阳光优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拟投资金额25,209.00万元,其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1,909.37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剩余部分为企业自筹。

截至2025年9月30日,卓海智能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602.97万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5,306.40万元。其中,6,602.97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卓海智能募集资金账户,用于实施"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剩余15,306.40万元将用于向阳光优储增资以实施"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本次增资后,阳光优储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35,058.00
募集资金净额	34,449.38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3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21,909.37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62.49%			
	②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②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以又夯朱页亚用还矢空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前募投项目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 资额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截止公告 日计划累 计投资金 额	已投入金额	是否已变 更募投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如有)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投 入总金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金 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智能煤炭 干选机产业化项目 (一期)	卓海智能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30,058.00	30,058.00	30,058.00	9,018.63	否	120MW/240MWh 用户侧储能项目	卓 海 智 能、阳光 优储	选省省省市省业区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	25,209.00	21,909.37	否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 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卓海智能, 拟建设具备年产60台智能煤炭干选机的生产研发基地。项目拟投入金额和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26,185.76	87.12%
1.1	工程费用	25,497.26	84.83%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29.23	1.43%
1.3	预备费用	259.27	0.86%
2	铺底流动资金	3,872.24	12.88%
3	总投资	30,058.00	100.00%

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0,058.00 万元,建设期 2 年,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5 月,后调整为 2026 年 5 月。预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7.15%,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80 年(含建设期)。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9,018.63 万元,投资进度为 30.00%,募集资金余额为 21,909.37 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生产研发基地的建设,目前已具备年产 30 台智能煤炭干选机的生产能力。

为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发展质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股东投资回报,公司拟对"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予以终止。

(二) 变更的具体原因

1、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

公司此前决定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主要是基于当时煤炭智能分选机市场较好,行业内企业较少,产品售价和毛利率均保持较高水平,再加上国家产业政策支持,通过对政策环境、市场环境以及卓海

智能的实际情况等因素综合评判做出的决策。

从行业发展来看,2022年、2023年,煤炭行业整体呈现出稳中有进、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尤其是煤炭开采与洗选领域,正处于高速发展的扩张阶段,展现出良好的增长势头。2024年,煤炭市场受下游钢铁行业需求降低影响,各类煤炭价格持续下跌,影响了煤炭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意愿和进度,从而降低了对煤炭智能分选机的市场需求;加之市场竞争加剧,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煤炭智能分选机市场的健康发展。2025年,钢铁行业需求疲软态势延续,叠加"双碳"目标持续推进,煤炭消费增长乏力,进口煤炭冲击国内市场,煤炭价格持续低位震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意愿进一步减弱,设备更新周期延长,煤炭智能分选机市场进一步收紧。

具体情况如下:

从煤炭消费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来看,受"碳达峰"、"碳中和"影响,我国低碳能源发展趋势明显,煤炭消费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持续下降。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煤炭消费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为55.3%,2024年比重进一步下降至53.2%,与2014年相比下降了12.8%;天然气、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则由2014年的16.9%提升至2024年28.6%。同时,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要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比重,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能源强国。坚持风光水核等多能并举,统筹就地消纳和外送,促进清洁能源高质量发展。加强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推进煤电改造升级和散煤替代。此外,根据《中国能源展望2025-2060》,我国能源消费结构将长期保持绿色低碳化转型,从当前以煤炭为主逐步转入多元化发展。随着风电、水电、核电等产业快速发展,预计到203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将提升至35%左右,到2060年将达到80%左右。

从煤炭产量来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第四季度全国规模以上企业原煤产量为12.79亿吨,2025年第一季度为11.95亿吨,2025年第二季度为12.14亿吨,2025年第三季度为11.83亿吨,剔除季节性及春节假期因素的影响,全国规模以上企业原煤产量环比呈震荡下行态势。此外,2025年第三季度全国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产能利用率为 68.9%,较第二季度的 69.3%下降 0.4%,创年内新低,对智能煤炭干选机市场需求形成进一步的压力。加之煤炭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波动受供需关系、宏观经济周期、政策调控及库存周期四大核心因素驱动,煤价持续下跌。根据公开数据统计,煤炭开采及洗选行业营收规模排名前十的上市公司,2023 年度营收平均同比下降 9.78%,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 22.45%;到 2024 年度,上述公司营收平均下降 4.98%,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 23.71%;另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 年 1-9 月份,采矿业实现利润总额 6,369.20 亿元,同比下降 29.3%,主要行业利润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下降 51.1%,已连续 33 个月下降。

在煤炭领域,智能干选机是运用基于 X 射线技术分离原煤和煤矸石的机器进行选煤的生产设备,通常情况下,年产煤量 120 万吨的矿井,需要使用 2 台煤炭智能干选机。因此,煤炭智能干选机的市场需求与煤炭行业发展紧密相关,然而受整体大环境影响,煤炭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进度有所放缓。

面对市场需求的不利变化,以煤炭智能干选机为主业的上市公司美腾科技近两年净利润持续下滑,2025年半年度净利润同比下降74.35%,前三季度同比下降幅度进一步扩大至81.47%。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将"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5月调整为2026年5月;并于2025年5月20日在《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中对"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投入缓慢的原因进行了详细论述,并说明了当前所处的行业情况及市场环境;此外,公司于2025年6月收购了阳光优储100%股权,积极打造第二增长曲线。阳光优储主要从事工商业用户侧储能项目的投资、开发和运营业务。工商业用户侧储能属于新型储能行业,符合"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未来发展前景广阔。截至2025年9月底,我国新型储能装机超过1亿千瓦,与"十三五"末相比增长超30倍,装机规模占全球总装机比例超过40%,已跃居世界第一。基于当前煤炭市场仍未发生明显的好转迹象,再加上工商业用户侧储能属于国家重点投资发展领域,经公司审慎决策,

拟变更募投项目。

2、现有产能可基本满足未来3-5年的市场需求

2022-2024年,卓海智能智能煤炭干选机产能利用率、销售情况如下:

时间	产量(台)	销量 (台)	产能情况(台)	产能利用率
2022 年	3	5	10	30.00%
2023 年	7	5	10	70.00%
2024 年	9	9	30	30.00%

鉴于煤炭智能干选机的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同时结合公司现有产能情况,卓海智能主动控制建设进度,充分利用已投入的煤炭智能干选机生产线,以满足当前业务需求。

3、继续投资将加剧子公司经营压力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实施以后,卓海智能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 日(未审计)	2024年12月31 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527.59	30,437.97	31,249.01	17,753.09
负债总额	26,118.26	25,189.67	24,252.79	21,579.25
净资产	3,409.33	5,248.29	6,996.21	-3,826.16
项目	2025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经审计)	2023 年 (经审计)	2022 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34.96	3,485.52	2,222.66	3,260.62
净利润	-1,791.79	-1,782.31	-4,606.46	-3,003.18

由上述财务数据可知,该项目的实施并未改善卓海智能的经营情况,若继续按计划投资,存在进一步扩大亏损的可能。

综上,鉴于智能煤炭干选机市场需求低于预期,现有产能已满足当前业务需要,且该项目实施主体卓海智能连续亏损,再加上受国内外宏观经济、能源结构转型及市场供需关系等多重因素影响,煤炭行业已进入调整期,随着全国煤炭产量增速的放缓、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的提升以及进口煤炭的冲击,智能煤炭分选

机行业市场需求进一步收紧,该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变化,如继续按计划对该项目进行投资,将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公司拟对"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进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向"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 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
- 2、实施主体: 阳光优储、卓海智能
- 3、项目地点:选择安徽省、江苏省、浙江省、上海市、广东省的工商业企业厂区内建设。
- 4、建设内容:本次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建设内容初步计划如下: 安徽省50MW/100MWh、上海市15MW/30MWh、广东省15MW/30MWh、江苏省20MW/40MWh、浙江省20MW/40MWh,后期视市场开拓情况,各省区的建设容量可能会酌情进行内部调整。

(二)新项目投资计划

项目总投资25,209.00万元,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1,909.37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 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 剩余部分为企业自筹。投资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投资比例
1	设备费	18,035.00	71.54%
2	建安费	4,338.00	17.21%
3	其他费	2,417.00	9.59%
4	铺底流动资金	419.00	1.66%
	合计	25,209.00	100%

经测算,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7.52%,项目投资回收期6.94 年(所得税后),项目经济效益情况良好。

(三) 实施主体基本信息

1、阳光优储

公司名称:安徽阳光优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年2月15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试验机销售;电池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卓海智能

公司名称: 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3月29日

注册资本: 1,9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矿物洗选加工;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建筑材料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

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 可行性分析

1、服务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属于国家重点投资发展领域

为实现国家 2030 年"碳达峰"、2060 年"碳中和"的战略目标,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推动新型储能高质量规模化发展成为"十四五"规划中的重点工作。近年来,《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等国家战略规划和举措不断出台,明确新型储能等已成为国家重点投资发展的领域。新型储能已成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技术和基础装备,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支撑,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之一。其中,《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指出,到 2027 年,新型储能实现规模化、市场化发展,技术创新与装备制造能力稳居全球前列,市场机制、商业模式及标准体系成熟健全,构建多元储能体系以支撑新型电力系统稳定运行和能源绿色转型。2027 年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 1.8 亿千瓦(180GW)以上,带动项目直接投资约 2,500 亿元。

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CNESA)全球储能数据库,截至2024年底,中国已投运电力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137.9GW,占全球市场总规模的37.1%。其中,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首次超过抽水蓄能,达到78.3GW,占全球市场总规模的47%。工商业用户侧储能属于新型储能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投资发展领域,符合"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

2、工商业用户侧储能电站业务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工商业用户侧储能电站业务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主要包括: (1) 政策支持。近两年,分时电价、专项储能补贴、需求侧响应、两部制电价、分布式配储等政策陆续出台和完善,为工商业储能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特别是分时电价机制的进一步完善,峰谷价差拉大,提高了工商业储能的经济性;(2)成本下降。储能产

业上游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下降、随后的储能电池/电芯和系统价格也呈现下行趋势,推动回收期缩短至5年以内;(3)电价机制改革。全国12省最大峰谷价差超1元/kWh,电力现货市场推广后套利空间或扩大2-3倍,也使得工商业储能项目盈利空间进一步提升。

近年来,我国工商业储能市场快速增长,截至 2023 年底我国新型储能累计 装机量约 32.2GW,工商业储能装机总量约为 1,552MW (同比+57%); 2024 年 我国工商业储能新增装机超 1.2GW (累计达 2.8GW/6.7GWh),预计 2025 年我国工商业储能新增规模有望达到 4GW/10GWh。

3、积极导入新能源赛道,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本次投资"120MW/240MWh 用户侧储能项目",是公司在现有智能分选装备业务的基础上,深化战略布局、培育新增长点的关键举措。公司将紧密围绕国家政策导向和未来市场需求,借助控股股东在新能源行业的影响力和产业链优势,积极发展工商业用户侧储能业务,努力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未来稳定、可持续发展。

(五) 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设完成后,随着储能电站建成投运的规模不断扩大,将会为公司发展 注入持续增长动能。经测算,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7.52%,项 目投资回收期6.94年(所得税后)。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新项目的市场前景详见前述"三(四)、可行性分析及(五)、经济效益分析"。

(二) 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达不到预期收益风险

基于工商业用户侧储能业务发展潜力的判断,公司对新项目进行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对本次募投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进行了合理预测。工商业

用户侧储能行业受电价分时价差影响,其风险主要在于电力市场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然而,电价价差可能受到多个因素的影响,如下游工商业用户用电时间、电力供需变化、分时电价政策调整等。如果电价价差减小或电价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储能项目的经济性可能削弱,进而影响项目的实施效果与预期收益。

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在项目测算时采取谨慎策略,留出一定的冗余度,使得客户负荷有一定变化后项目利用率变化受影响较小;同时,为了应对分时电价调整的风险,在与用户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时约定分成比例随着分时电价的调整而调整,从而降低分时电价变化带来的风险;此外,公司将积极与第三方电力交易机构合作,通过与市场化交易结合的方式提升项目收益,确保收益目标达成。

2、固定资产折旧较高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和折旧额均有所增加。虽然公司对该项目 预期收益良好,新增营业收入带来的利润增长预计可抵消折旧费用增加带来的不 利影响,但是如果项目完成后,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收益低于盈亏平衡点的 收益,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在项目选择时严格按照内部制定的收益率和客户选择标准选择项目,从而保障项目整体收益的达成。

五、新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的说明

本次 120MW/240MWh 用户侧储能项目的实施无需审批, 但在后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主管部门要求陆续进行项目备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议案三、《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并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为阳光优储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1、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5 年度为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正远")、卓海智能提供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贸易融资、信用证、委托贷款、保理、保函、票据开立与贴现、融资租赁及供应链金融等业务,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

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合肥正远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02.96 万元,为卓海智能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00 万元。

2、本次增加担保额度预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要,确保资金流畅通,同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公司拟增加阳光优储及其下属子公司为被担保人,为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贸易融资、信用证、委托贷款、保理、保函、票据开立与贴现、融资租赁及供应链金融等业务,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方式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本次对外担

保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0 日止。

(二)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 方場近 一	截至目前 担保余额 (万元)	本次新增 担保额度 (万元)	担保额度 占上最近 司最近一 期净资产 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 关联 担保	是否 有反 担保	
一、5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何	保方资	产负债率制	超过 70%							
泰禾智能	阳光优储	100%	88.21%	0.00	10,000.00	7.58%	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会审 议通过之日 起 至 2026 年4月10日 止	否	否	

注:被担保方主体为阳光优储及其下属子公司。

(三)担保额度的整体情况

本次增加担保额度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整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类别	本次增加前的担保额 度(万元)	本次增加后的担保 额度(万元)
	合肥正远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 下的控股子公司		1,000.00	1,000.00
公司	卓海智能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 上的控股子公司	1,000.00	1,000.00
	阳光优储及 其下属子公 司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 上的控股子公司		0.00	10,000.00
	合	计	2,000.00	12,000.00

注: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总额度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整,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阳光优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阳光优	储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于大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8Q	1ALE6J		
成立时间	2023-02-15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肥	西县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试验机销售;电池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新能源汽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许可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296.65	40,231.35	
	负债总额	30,338.90	35,489.49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资产净额	4,957.75	4,741.87	
	项目	2024 年度 (经审计)	2025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77.61	2,025.18	
	净利润	-613.21	430.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金融机构或相关合作方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担保方式、期限和金额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阳光优储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主要是为了满足其生产 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

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能够减轻子公司的资金压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运行情况,强化担保管理,降低担保风险,本次担保预计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12,000.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9.31%;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金额为 202.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0.16%。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议案四、《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考虑到员工持股计划前期实施期间,公司正在筹备其他重大事项且具有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 3 名持有人合计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股份予以收回并注销,对应股份数量为 43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3%。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

- 1、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2024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2、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189.0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3、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同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已解锁股份并分配收益的议案》,管理委员会后续将择机出售已解锁股份并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本次回购注销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考虑到员工持股计划前期实施期间,公司正在筹备其他重大事项且具有不确

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 3 名持有人合计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股份予以收回并注销,对应股份数量为 43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3%。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完成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相关分红款尚存于公司的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待解锁后分配给具体参与人员,不存在调整回购价格的情况。

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量合计 430,000 股,回购价格为 5.03 元/股,回购价款总计 2,162,900 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375,358	-430,000	182,945,358
总计	183,375,358	-430,000	182,945,358

注:上述股份变动情况表中的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83,375,358 股减少至 182,945,358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 183,375,358 元减少至 182,945,358 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员工持股计划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

关联股东许大红先生以及一致行动人杨亚琳女士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议案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考虑到员工持股计划前期实施期间,公司正在筹备其他重大事项且具有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 3 名持有人合计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股份予以收回并注销,对应股份数量为 43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3%。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8,337.5358 万股减少至 18,294.5358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337.5358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18,294.5358 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注销相关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37.5358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294.5358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发起人姓名或名称为:许大红、葛苏徽、颜天信、唐麟、浙江正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海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精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达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表基制、关建同、黄慧丽、许大刚、陈中豪、许梦生、陈永华、李伟、陈富广、杨力、瞿昊南、王成应、丁红霞、武廷玉、吕敏、陈万翠、夏晋、王理金、徐振亚、风为金、王

第二十条 公司由合肥泰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采取发起设立方式。公司发起人姓名或名称、所持股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名称	所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许大红	2,882.52	50.5972%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	葛苏徽	512.10	8.9889%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	颜天信	505.80	8.878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4	唐 麟	459.00	8.0569%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5	浙江正茂创 业投资有限 公司	279.00	4.8973%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6	天津海达创 业投资管理	237.60	4.1706%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海、李春富、陈惠、黄振、许圣龙、王士良、许正华、卫功元、丁常荣,全体发起人以享有的合肥泰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2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

	有限公司				
	新疆精益股权				
7	投资合伙企业	226.80	3.981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有限合伙)				
	宁波海达鼎				
8	兴创业投资	183.60	3.2227%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有限公司				
9	郭 芃	162.00	2.8436%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0	吳建同	91.08	1.5987%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1	黄慧丽	36.00	0.6319%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2	许大刚	22.50	0.3949%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3	陈中豪	9.00	0.158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4	许梦生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5	陈永华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6	李 伟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7	陈富广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8	杨力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19	瞿昊南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0	王成应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1	丁红霞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2	武廷玉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3	吕 敏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4	陈万翠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5	夏 晋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6	王理金	4.50	0.0790%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7	徐振亚	3.60	0.0632%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8	凤为金	3.60	0.0632%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29	王 海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0	李春富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1	陈 惠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2	黄 振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3	许圣龙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4	王士良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5	许正华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6	卫功元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37	丁常荣	2.70	0.0474%	净资产折股	2012年6月8日前
	合计	5,697.00	100.00%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 为 18,337.5358 万股,均为普通 股。

为 **18,337.5358** 万股,均为普通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8,294.5358**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上述变更以市场监

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